

证券代码：870555

证券简称：海帝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道华兴工业区东升路15号海帝股份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肖海弟
- 6.会议列席人员：5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监管部门新制定和修订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规、规则的规范性要求，公司拟对《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相关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修订相关制度：《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略有下降；实现利润降幅较大，主要系受政府补贴大幅下降以及市场竞争激烈的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略有下降；实现利润降幅较大，主要系受政府补贴大幅下降以及市场竞争激烈的影响。同时，做为新三板公众公司，公司治理结构日趋程序化。全年董事会共召开 2 次会议，通过决议 20 项，发布各种公告 14 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6,475,035.26 元，实现净利润为 507,045.61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61,202,027.98 元，净资产总额 39,127,055.29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6,475,035.26 元，实现净利润为 507,045.61 元，现结合 2019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0 年公司年度经营计划》议案

1.议案内容：

受疫情影响，2020 年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降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定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法规和准则要求，对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审计报告，圆满完成了 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对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年审工作进行了监督及总结评价，建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由于关联董事肖海弟、周晓燕、周泽铿、肖伟城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议与 2020 年 5 月 17 日 10:00 召开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海帝隼绣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